

股票代码： 600113

股票简称：浙江东日

公告编号：2026-036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对 2025 年度剩余可分配利润进行 现金分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本公司合并报表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355,684.46 元（未经审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23,278,515.27 元（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依据利润分配政策以及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提出于 2026 年度中期对 2025 年度剩余可分配利润进行现金分红的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21,176,66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12,635,299.80 元。

本次分配金额占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总额的 1.23%；占合并报表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8.49%；占合并报表 2025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8.77%。

本次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中期对2025年度剩余可分配利润进行现金分红的议案》。

（二）股东会批准授权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和实施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2026 年度中期经营情况和资本开支、经营性资金需求，充分考虑了现金流状态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特此公告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